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总部潢川华英大厦16层高管会议室召开, 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9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三名, 实到监事三名。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志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:

一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《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业绩情况。

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